

# 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郭明全先生2025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忠实和勤勉的义务。在2025年度的工作中，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出席、列席了公司本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股东会，听取公司战略规划、生产经营汇报，关注公司治理情况及财务状况，针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现将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性情况说明

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本人及近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存在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未持有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存在重大业务往来等情形；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存在妨碍本人独立判断的利害关系；未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未担任其他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要求及独立性要求。

### 二、年度履职情况

2025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利用参加公司相关会议、检查等事项，在公司工作时间累计达到15天。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会情况

##### 1、董事会出席情况

本年度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
----------	--------	--------	------	-------------

9	9	0	0	否
---	---	---	---	---

## 2、股东会列席情况

本年度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
4	4	0	0	否

##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亲自出席并主持了两次会议，审议了2025年度公司经营层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及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议案，了解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虑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充分行使了表决权，对上述非回避表决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会议结果
1	2025年6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2025年度公司SMT事业部负责人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2	2025年12月24日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2026年度公司海外市场负责人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亲自参加了两次会议，就公司关于聘任事业部负责人、提名海外市场负责人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了解提名人员从业履历和项目经历，充分行使了表决权，对上述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会议结果
1	2025年6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SMT事业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2	2025年12月24日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提名公司海外市场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 3、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的委员，亲自参加了两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用地调整及对外投资项目等议案，了解公司的战略规划、实际经营情况，充分行使了表决权，对上述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会议结果
1	2025年4月24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变更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
2	2025年12月24日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

###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任职期间，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了一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会议，审议公司重大事项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议案。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会议结果
1	2025年12月24日	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

## 三、年度履职重点事项的关注情况

### （一）公司战略规划情况

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进行调整，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海外公司设立事项是在切实维护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满足公司海外布局的发展需要。

以上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现有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等相关法定披露文件，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各项报告的审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合规。

### （三）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

### （四）关联交易审核情况

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

###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将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秘书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及时汇报公司的生产经营、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及时反馈提出的问题，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 四、现场工作及保护投资者工作情况

2025年任职期间，本人作为独立董事，通过出席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列席股东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管理及信息披露等情况与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进行沟通，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联系，积极配合和支持独立董事的履职工作，切实保障了独立董事的知情权，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与指导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其他工作情况

2025年度履职期间，本人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准则，勤勉尽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及讨论，客观地作出专业判断，审慎表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将在2026年的任期内继续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_\_\_\_\_

郭明全

2026年4月23日